

羽絨標準新資訊

本會於上期刊登雙人被測試報告後，有製造商指該公司的羽絨被「通過美國標準」，不存在羽絨含量不足的問題，並建議本會發表報告前向業內人士請教。亦有公眾詢問羽絨含量標準及測試方法，以下的資料讓消費者更明瞭本會的測試準則：

1. 本會在測試中所用的檢測方法歐洲標準 BS EN 12131，在國際上被多國採用，根據上述標準，產品的成分組合中朵絨 (down clusters and plumules，即本會文中所述的絨毛) 與碎絨 (down fibres，又稱絨絲) 有別，所以本會不把碎絨計算在絨毛之內。本會引用同一檢測方法可公平比較各樣本的羽絨百分比。

2. 有製造商提供聲稱根據美國聯邦標準檢測方法 (Federal Standard 148a-2) 檢測的報告，指有關樣本的 down content 是 55.1%，比標示為高，製造商又稱產品中羽絨以外的其他纖維其實同樣是羽絨，只是可能比較零碎或幼細而已。

3. 美國聯邦貿易委員會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簡稱 FTC) 早於 1998 年 8 月廢除容許較大誤差的羽絨製品標籤指引，現時入口美國的羽絨製品需符合 2000 年修訂的新標籤標準 (New USA 2000 Standards)，羽絨產品的標籤必須標示最低朵絨量 (minimum down cluster %)，碎絨另計，且不容許標示與實際量度的有差異。

4. 該製造商向本會提供測試報告以 down content 為基礎而沒有獨立計算朵絨數量，本會認為該報告不能引證本會的測試結果有何誤差，而從採用美國標準的角度來看，報告顯示的數據不能符合美國新標籤標準要求。

5. 本會於籌劃測試的階段，已就消費者選被的重點及測試方法標準等向業內人士諮詢。報告出版前，也曾與行業就測試結果及有關事項溝通，以確保報告持平，並反映市場現況。

6. 比較標示羽絨成分不同的被是否公道：本會在報告中已指出，由於羽絨被產品只標示羽絨含量而沒有列明採用何種標準，消費者其實不能正確掌握實際

含絨量。測試結果顯示即使樣本標示羽絨含量，部分的實際含絨量有很大差異。此外，有標示含絨量 90% 的樣本不及標示含絨量 70% 的保暖，可能和填料含量和羽絨素質有關。事實上，被的保暖程度也跟羽絨的質量 (朵絨或碎絨)、填量 (和厚度有關) 及被的結構如車縫方法、面料素質等有關。因此，本會比較標示含絨量不同的被，正好讓消費者因應個人需要根據價錢、表現、舒適度等各考慮因素作出選擇。

7. 製造商指測試人造纖維被時不應將冷氣被與其他厚被一併比較保暖度。本會選取檢測的樣本以用家角度出發，人造纖維被的選擇較多，厚薄、手感及價錢不一，包括稱「多用被」的樣本，不少消費者選購時會以質料的大類別作着眼點，再憑喜好細挑，而較關注的項目包括產品保暖程度、可否洗濯、護理方便程度等，組別內包含不同品種的樣本和分項評分可讓消費者按需要，就不同選項作出比較和選擇。

